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材料

2026 年 6 月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须知：

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具体负责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按照本次股东会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办法办理参会手续，证明文件不全或手续不全者，谢绝参会。

二、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和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获取有关信息等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会设股东发言议程。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需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并向公司董事会登记。股东发言由会议主持人指名后到指定的位置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主要议案，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建议不超过 3 分钟。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姓名。会议主持人指定有关人员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全部回答问题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以及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问题，公司有权拒绝回答。

四、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有一票表决权。

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应在议案右边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五、本次股东会的现场表决投票，应当至少要有两名股东代表参加清点。清点人应结合网络投票的表决情况，对以上两种形式的投票予以统计并当场公布最终表决结果。

六、股东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维护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震动状态。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会议现场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或者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 14: 00

(二)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1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地点

江苏省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 2 号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初亚军先生

四、参会人员

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工作人员。

五、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公布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介绍参会人员。

(二) 推选会议的计票人、监票人。

(三) 宣读有关议案及听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四)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五) 与会股东对议案进行集中表决。

(六) 主持人宣布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七)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八) 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九) 与会人员在会议决议、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股东会负责的态度，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有机硅行业深度调整，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受行业周期波动影响，下游需求呈现显著分化特征，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承压。面对严峻挑战，公司全年锚定“稳经营、调结构、拓高端、强治理”的核心战略，攻坚克难，实现了产销规模的稳步增长与业务结构的根本性优化。

整体经营稳中有进，产销规模再上新台阶。公司顶压前行，主动扩大市场份额，全年主产品销量同比增长，产销量均创历史新高。核心主营产品产能利用率保持高位，财务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率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整体财务稳健性处于行业较好水平，展现出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六甲基二硅氮烷、六甲基二硅氧烷等核心产品销量稳步增长，高端特种产品利润贡献提升，国内市场销量实现显著增长。

高端化转型取得关键突破，电子级业务显著增长。公司高端化战略继续实现根本性跨越。在巩固电子级六甲基二硅氮烷核心优势的基础上，实现多点突破，成功拓展六甲基二硅氧烷、四甲基二硅氧烷、二甲基二甲氧基硅烷、正硅酸乙酯等多款电子级产品，上述产品已顺利导入国内外头部客户，产销量同比实现大幅增长，电子级化学品业务已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支撑。

苯基硅烷系列业务蓄势突破，下游深加工初具规模。报告期内，苯基硅烷系列及下游产品产量同步增长。苯基硅树脂、苯基硅油等高附加值特种材料实现规模化销售，为特种化学品业务持续增长筑牢根基。苯基硅烷系列产品在高端应用

领域需求逐步放量。

研发创新体系日趋完善，技术转化成果丰硕。公司研发平台实现宿迁、上海两地协同发力，全年共推动多项新产品研发及小试研究，部分项目成功完成技术转移或进入中试阶段。多个新产品完成中试并实现销售。全年申请并获受理专利多件，自主研发能力显著提升。

安全环保是公司发展的底线与基石。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资金用于老旧装置改造与 VOC 提标，本质安全与环保治理能力大幅提升。公司严格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全面强化安全风险评估体系，深入开展全流程隐患排查治理，高效构建安全管理双重预防机制。在严格的管控措施下，公司全年安全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生产装置实现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2025 年公司在行业寒冬中守住了经营基本盘，并在高端化转型、多产品布局、研发能力建设等方面取得根本性突破，为下一轮增长积蓄了充足动能。

2025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37,57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230.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09%。实现营业收入 59,18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9.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3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9.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7%；每股收益 0.2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7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1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72%。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开展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计七次会议，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拟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

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出具担保函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7、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股东会共计召开三次会议，其中年度股东会一次，临时股东会两次，均由董事会召集。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关于拟定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确定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有效执行，公司治理机制有效发挥作用；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职，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国际市场承压态势将进一步加剧，但是有机硅行业在经历前期深度调整后，供需格局正迎来边际改善。公司将继续做好顶压前行的充分准备，以坚定的决心与务实的行动，推动企业向新发展、向优转型、向好提升。一是筑牢发展根基，稳住基本盘、做强主产品，持续巩固行业主导地位；二是攻坚

高端领域，大力发展电子级业务，实现高端化突破；三是延伸产业链条，深化深加工布局，开发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构建多品种、全产业链的产业格局；四是深化客户合作，提升定制化服务能力，与行业头部客户建立深度绑定的合作关系。同时，以数智化、绿色化为双轮驱动，全面赋能公司提质增效，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核心动力。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二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三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结合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本报告，现就公司财务情况，作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资产总额为 237,578.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230.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09%。实现营业收入 59,188.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9.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8.3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9.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0.77%；每股收益 0.2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7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14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72%。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91,883,528.33	720,539,666.83	-17.86	675,204,055.75
利润总额	94,152,736.10	130,817,352.83	-28.03	141,295,49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893,648.67	114,360,615.15	-28.39	123,440,41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92,404.48	90,981,146.95	-50.77	87,604,62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83,782.72	168,743,383.92	-72.04	177,678,239.28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2,308,818.28	2,264,929,554.10	-4.09	2,247,706,064.36



总资产	2,375,784,586.77	2,545,890,506.86	-6.68	2,534,323,004.72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6	0.36	-27.78	0.3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6	0.36	-27.78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 (元 / 股)	0.14	0.29	-51.72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72	5.09	减少1.37个百 分点	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2.03	4.05	减少2.02个百 分点	3.81

三、资产负债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9,914,774.65	3.78	260,203,598.26	10.22	-65.44	主要是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53,130,186.93	2.24	67,448,106.37	2.65	-21.23	
应收账款	91,596,164.29	3.86	78,604,656.27	3.09	16.53	
应收款项融 资	12,294,917.34	0.52	1,050,675.36	0.04	1,070.19	主要是持有用于背书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存货	80,817,381.59	3.40	119,455,873.88	4.69	-32.35	主要存货价格下降所致
固定资产	459,991,399.27	19.36	345,755,265.52	13.58	32.04	主要是苯基中间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至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8,381,442.11	0.77	143,447,248.29	5.63	-87.19	主要是苯基中间体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出所致。
合同负债	3,180,133.62	0.13	2,894,797.91	0.11	9.86	

四、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91,883,528.33	720,539,666.83	-17.86
营业成本	470,690,688.14	571,146,757.41	-17.59
销售费用	3,377,936.36	2,449,609.11	37.90
管理费用	20,410,583.66	19,053,116.29	7.12
财务费用	-4,408,067.63	-26,238,047.11	-83.2
研发费用	31,081,871.35	33,785,655.95	-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83,782.72	168,743,383.92	-72.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47,946.43	-139,192,094.1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682,740.00	-95,272,974.62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产品数量增加影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美元汇率下行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处置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四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65,929,359.68元，根据公司盈利情况、未分配利润余额及现金流状况，结合公司未来投资和业务发展计划。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15,786,8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0,525,38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157,893,400.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92.80%。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以公积金转增0.45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15,786,800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57,890,860股。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7,893,400.00	221,050,76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893,648.67	114,360,615.15	123,440,414.8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65,929,359.6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78,944,16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否

是否低于5000万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6,564,892.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78,944,160.00
现金分红比例（%）	192.8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三、相关风险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因素，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五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信息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自有资金，在此额度及委托理财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范围

产品期限在 12 个月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使用期限、资金额度、产品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具体事务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购买，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六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存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信息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7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此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 号）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89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8,646,5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 38,646,5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000,000.0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 号《验资报告》。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26 日		
募集资金总额	123,864.65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00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结项)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 5.5 万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	0.92	2026 年 12 月
	年产 36000 吨功能性硅烷及系列产品项目	3.05	2027 年 12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 投资方式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有效期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投资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和具体操作。

(五) 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187,980	121,380	749.76	66,600
合计				749.76	66,6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8,7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30.33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600.73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7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66,6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400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购买，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量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所得收益

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七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占比较大，结算方式主要采用美元，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与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具体信息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在有效期内，交易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此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交易方式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

1、外汇远期：拟与金融机构按约定的外汇币种、数额、汇率和交割时间，在约定的时间按照合同规定条件完成交割的外汇交易。

2、外汇掉期：拟与金融机构约定以一种货币交换一定数量的另一种货币，并以约定价格在未来的约定日期进行反向的同等数量的货币买卖。

3、外汇期权：拟向金融机构支付一定期权费后，获得在未来约定日期，按照约定价格买卖一定数量外汇的选择权的外汇交易。

4、结构性远期：拟对外汇远期、外汇期权等一般性远期产品在结构上进行组合，形成带有一定执行条件的外汇产品，以满足特定的保值需求。

5、利率掉期：拟与金融机构约定将目前外币借款浮动利率锁定为固定利率，并在约定时间内以约定利率完成利息交割。

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或抵减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额度。

（四）交易期限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和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二、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相关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一）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交易。

（二）流动性风险

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及负债为依据，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严控逾期应收账款和坏账。

（三）履约风险

不合适的交易方选择可能引发公司购买外汇衍生品的履约风险。公司选择对手均应拥有良好信用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低。

（四）其它风险

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公司将审慎

审查与合作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八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未来审计工作需要，为保持审计的连续性，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 42 万元，其中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3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是按照项目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原则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拟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九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津贴情况如下：

一、董事

- (1) 董事长初亚军先生薪酬为 151.25 万元（含税）；
- (2) 董事张漫辉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 (3) 职工代表董事许洪钧先生薪酬为 25.52 万元（含税）；
- (4) 独立董事邱化玉先生津贴为 6.60 万元（含税）；
- (5) 独立董事高凤莲女士津贴为 6.60 万元（含税）。

二、高级管理人员

- (1) 总经理初亚军先生不再领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 (2) 副总经理潘怡凝先生薪酬为 39.57 万元（含税）；
- (3) 副总经理刘春山先生薪酬为 36.15 万元（含税）；
- (4) 副总经理桑修申先生薪酬为 26.89 万元（含税）；
- (5) 财务总监宋娜女士薪酬为 28.94 万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起草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一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的公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具体信息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89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8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38,646,5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 38,646,5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00,000,000.0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70,839.23 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为 2,939.23 万元，现金管理余额为 67,9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 2018 年 12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缩减 9,800 万元，用于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同意将新亚强（上海）硅材料有限公司新增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将上海市闵行区新增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缩减 40,000 万元，用于湖北新亚强硅材料有限公司承建的“年产 55,000 吨有机硅材料及高纯功能助剂产品项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缩减 27,500 万元，用于“年产 36000 吨功能性硅烷及系列产品项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应职责。

三、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次拟结项的“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	13,070.00	19,444.09	569.29

注：累计投入金额及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之和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主要是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收益所致。

（二）本次结项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工艺流程和装置效能提升，致力于打造智能化、绿色化工厂。同时，公司通过加强成本控制、优化采购方案，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减少资金支出。此外，募集资金在使用及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三）本次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公司拟将“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569.29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以及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

四、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年产 2 万吨高性能苯基氯硅烷下游产品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二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于 2023 年制定的《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已期满。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拟定了《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三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本次股东会审议了《关于 2025 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若上述议案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将由 315,786,800 股变更为 457,890,860 股，注册资本金将由 31,578.68 万元变更为 45,789.086 万元。基于上述变化，本次拟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条款	原内容	条款	拟修订为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78.68 万元。	第 6 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789.086 万元。
第 21 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15,786,8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 21 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57,890,86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的修订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四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定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如下：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领取董事薪酬及津贴。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7.20 万元/年（税前），按月平均发放，其履行职务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议案十五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原定于 2028 年 1 月 21 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已办理完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邯郸市城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初琳女士提名，祁伟太先生、初亚军先生、张漫辉先生、徐彦果女士、李浩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及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祁伟太先生，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邯郸市交通投资管理中心副主任，邯郸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邯郸市交建漳河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邯郸市交建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邯郸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邯郸市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邯郸市城市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总经理，邯郸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邯郸市城运供应链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祁伟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初亚军先生，195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吉林新亚强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吉林新亚强生物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新亚强硅化学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初亚军先生持有本公司 4,822,53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初琳女士为父女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张漫辉先生，197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云南中烟物资集团副总经理；云南烟草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红塔高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企业管理分公司负责人；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漫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徐彦果女士，198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邯郸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运营部副部长，邯郸市

铁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邯郸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邯郸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部长，邯郸市城运医疗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河北光太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徐彦果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5、李浩远先生，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邯郸市城运融通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中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创新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中亚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监事、九方盛世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市中亚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邯郸市交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邯郸市融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李浩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议案十六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原定于 2028 年 1 月 21 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已办理完成。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邯郸市城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王炳雪先生、牛翊先生、殷耀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表决。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炳雪先生，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历任华北水利水电学院经济管理学院讲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副教授。

截至目前，王炳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王炳雪先生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2、牛翊先生，196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国家财政部财政监察司一处副主任科员，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财务主管，中经信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北京中经信国际大厦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营销三部副总经理，中国高新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华源众生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华源京都房地产开发公司和博宏房地产开发公司监事、北方医药产业公司监事长，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控股有限公司）审计合规部总监、纪检监察部总监，纪检监察部负责人，中星中航通用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圣融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星唯实（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夏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夏云赋（深圳）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联席总经理兼风控负责人，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顾问，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现任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燕山玉龙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佳良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牛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牛翊先生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3、殷耀兵先生，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河北省化工制药类高等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第二届河北工程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现任河北工程大学教授，河北省化学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河北省杂环化合物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河北省和湖北省自然科学基金评审专家、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评审专家、河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专家委员、EI 期刊《精细化工》编委。

截至目前，殷耀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殷耀兵先生已参加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